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

转发科技部国际合作司关于征集中国—斯洛伐克2021-2023年科技交流项目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科技部国际合作司关于征集中国—斯洛伐克2021-2023年科技交流项目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（下载网址：http://www.most.gov.cn/tztg/202104/t20210419_162392.htm），请根据通知要求征集、推荐项目。为做好我省该类项目的征集与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有关部属及省属本科高校、科研院所可直接向省科技厅推荐；其他单位须由设区市科技局向省科技厅推荐。

二、申报单位对项目的真实性负责，各推荐部门认真审核。

三、需经设区市科技局推荐申报的项目，申报单位应主动提前与有关设区市科技局相关处室联系沟通。

四、不得填报涉密或敏感内容。

五、申报方式：

（一）申报单位于2021年6月15日前完成线上申报。

(二) 有关设区市科技主管部门、直报的高校院所于2021年6月15日前将加盖公章的推荐项目汇总表扫描件发送至zy83236024@aliyun.com。

联系人：省科技厅对外合作处 臧颖

电 话：025-57716995

附件：推荐项目汇总表

